

证券代码：002289

证券简称：宇顺电子

公告编号：2026-097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购买剩余交易对价支付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交易概述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宇顺电子”）以支付现金方式向交易对方凯星有限公司（Energy Sight Limited）、正嘉有限公司（Basic Venture Limited）、上海汇之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合称“交易对方”）购买其分别持有的中恩云（北京）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申惠碧源云计算科技有限公司、中恩云（北京）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合称“标的公司”）100%股权。

公司分别于2026年6月30日、2026年7月1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及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剩余交易对价支付及债务转移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交易对方及公司控股股东签署的《关于北京房山中恩云数据中心项目之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剩余交易对价支付及债务转移协议》（以下简称“支付协议”）经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已生效，协议生效后15日内，公司应将人民币15,000万元交易对价一次性支付至交易对方指定收款账户，其余交易对价合计人民币99,000万元的付款义务转移给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奉望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奉望”），上海奉望不可撤销的以无偿方式自愿承接上述交易对价的付款义务，公司无需向上海奉望支付任何对价。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日、2026年7月18日披露的《关于剩余交易对价支付及债务转移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3）、《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92）。

二、交易进展

根据公司与相关方签署的支付协议，在2026年8月1日之前，公司尚需向交易对方支付剩余交易对价人民币15,000万元。由于交易对方指定收款账户为在各方认可的监管银行开立的监管账户，付款手续流程较长，截至2026年8月

1 日,公司办理银行预留印鉴变更相关手续尚未完成,按照协议约定,公司自 2026 年 8 月 1 日起向交易对方按应付未付款项的每日 0.05%支付违约金。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4 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购买后续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6-096)。

2026 年 8 月 21 日,公司已协调监管银行完成相关手续,并将人民币 15,000 万元交易对价及逾期支付产生的违约金人民币 150 万元支付至交易对方指定收款账户,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的交易对价支付义务已全部履行完毕。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二日